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编号：临 2014-020 号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在公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次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本次股权转让	指	方正科技拟向方正集团及其他股东收购方正宽带 100% 股权；方正科技拟向方正信产及其他股东收购方正国际 100% 股权
方正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集团	指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方正信产	指	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方正宽带	指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原名“方正宽带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国际	指	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方通投资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方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中新创投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海经纬	指	北京山海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方图投资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方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集雄投资	指	苏州工业园区集雄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方来投资	指	苏州工业园区方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中联资产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上会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交易尚须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且《资产评估报告》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备案，

本公司尚须根据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收购取得方正集团所持方正宽带55%股权及收购取得方正信产、中新创投所持方正国际84.52%股权，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不被股东大会批准和相关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批准及无法根据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收购取得上述股权的风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与同一关联人的非日常主要关联交易包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本公司与方正集团、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增资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7月已经完成向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22,500万元。
- 最近三年，方正宽带在盈利承诺期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数分别为4,755.95万元、6,814.44万元、8,859.03万元。方正国际在盈利承诺期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数分别为6,744.93万元，8,477.36万元，11,155.21万元；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内，如果方正宽带、方正国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对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补偿方应以支付补偿金的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如果补偿方中的相关方未按照协议的约定向公司履行补偿义务，方正信产应向公司支付未履约方需补偿金额，并有权在支付补偿金额后进行追偿。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在北京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及《关于拟收购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一）本公司拟用现金收购方正集团持有的方正宽带55%的股权及其他股东持有的方正宽带45%的股权。

1、收购方正集团持有的方正宽带55%的股权的关联交易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以不高于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宽带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5,179.33 万元）乘以方正集团持有的股权比例 55% 计算得出的价值的 102% 的价格办理该次收购事宜。

2、收购其他股东持有的方正宽带 45% 的股权

2014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方正宽带除方正集团以外的刘建等 38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该次交易价格为最终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宽带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5,179.33 万元）乘以 45% 计算得出的价值。上述 38 名自然人各自应取得的转让价款按照其在转让前持有方正宽带的股权比例计算。

3、本公司与方正集团、刘建等自然人股东及方正信产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

（二）本公司拟用现金收购方正信产持有的方正国际 67.96% 的股权、中新创投持有的方正国际 16.56% 的股权以及其他股东合计持有的方正国际 15.48% 的股权。

1、收购方正信产持有的方正国际 67.96% 股权的关联交易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以不高于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国际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82,333.46 万元）乘以 67.96% 计算得出的价值的 102% 的价格办理收购方正国际 67.96% 股权事宜。

2、收购中新创投持有的 16.56% 的股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国有产权转让的相关规定，以不高于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国际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82,333.46 万元）乘以 16.56% 计算得出的价值的 102% 的价格办理收购方正国际 16.56% 股权事宜。

3、收购其他股东持有的方正国际 15.48%的股权

2014年5月29日，本公司与方正国际除方正信产和中新创投以外的山海经纬等5名股东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该次交易价格为最终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82,333.46万元）乘以上述股东各自持有的方正国际的股权比例计算得出的价值。上述5名股东各自应取得的转让价款按照其在转让前持有方正国际的股权比例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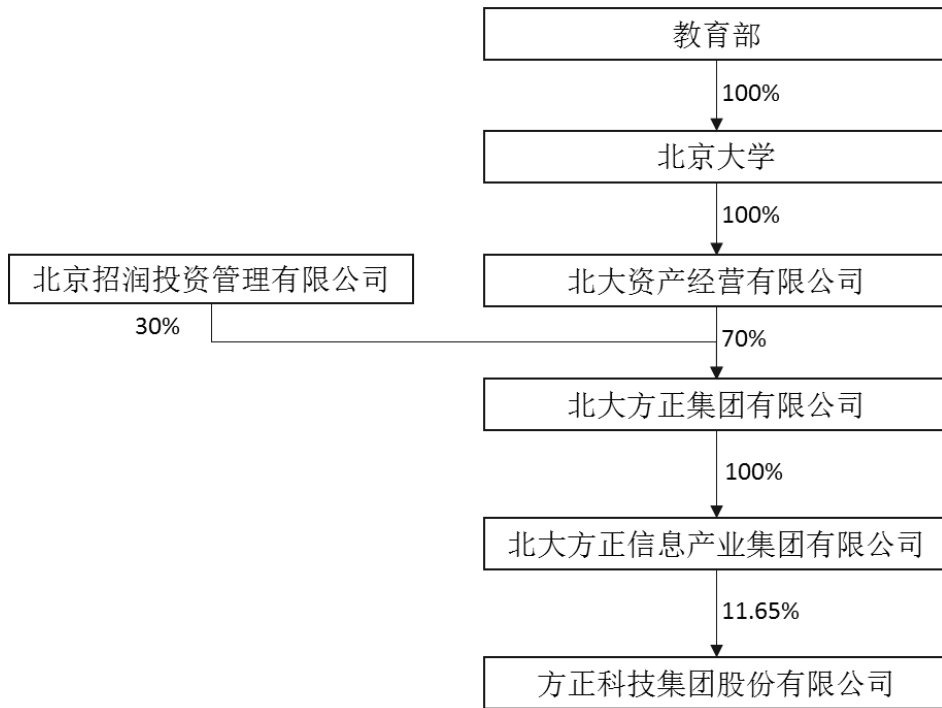
4、本公司与方正信产、方正国际除方正信产和中新创投以外的5名股东的股东或合伙人周大良等自然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正信产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方正集团持有方正信产100%股权，根据《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易梅、方中华、千新国、徐文彬均依法回避表决。由于本次预估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方正信产持有本公司11.65%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方正集团持有方正信产100%股权，根据《上市规则》规定，方正信产、方正集团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方正集团与方正信产持有本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1、方正集团

企业名称：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2年12月12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

法定代表人：魏新

注册资本：101,428.57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008061

组织机构代码：10197496-3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一般经营项目：制造方正电子出版系统、方正-SUPPER 汉卡、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

推广；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销售电子产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非金属矿石、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装卸服务；仓储服务；包装服务。（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方正集团目前已形成以信息技术、医疗医药、金融、房地产、贸易为主的五大业务，经审计的公司 2013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9,604,775.19 万元，净资产为 3,394,471.07 万元，营业收入为 6,798,972.13 万元，净利润为 158,038.98 万元。

2、方正信产

企业名称：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11 月 08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98 号方正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张兆东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13359469

组织机构代码：56361670-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硬件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方正信产为方正集团的信息技术产业平台，主要进行信息技术产业方面的投资、管理，经审计的公司 2013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1,093,030.21 万

元，净资产为 482,925.18 万元，营业收入为 856,404.27 万元，净利润为 -17,107.72 万元。

三、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一）方正宽带股东情况

1、截止目前，方正宽带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方正集团	货币	3,300	55.0000
刘建	货币	1,650	27.5000
侯瑞林	货币	300	5.0000
周康	货币	173	2.8833
刘晓冬	货币	148.8	2.4800
盛强	货币	60	1.0000
饶宏发	货币	39	0.6500
龙新宇	货币	22.6	0.3767
杨丽	货币	22	0.3667
刘志红	货币	22	0.3667
曾磊	货币	20	0.3333
徐建立	货币	20	0.3333
李树春	货币	20	0.3333
刘欣	货币	20	0.3333
孙磊	货币	20	0.3333
谢文	货币	20	0.3333
周平	货币	20	0.3333
卢小川	货币	17	0.2833
马万顺	货币	15	0.2500

李彩	货币	10.5	0.1750
王海波	货币	10	0.1667
王翔	货币	10	0.1667
王昊	货币	10	0.1667
徐滨	货币	8.6	0.1433
张伟	货币	7	0.1167
陈实如	货币	5	0.0833
吉睿	货币	5	0.0833
刘航	货币	5	0.0833
罗学文	货币	5	0.0833
董思珍	货币	4	0.0667
陈荔春	货币	3	0.0500
华中	货币	2	0.0333
赵颖	货币	2	0.0333
许亮	货币	1	0.0167
杨金玉	货币	0.7	0.0117
张祥兵	货币	0.5	0.0084
陈玉彬	货币	0.5	0.0084
孙戈	货币	0.5	0.0084
刘上	货币	0.3	0.0050
合计		6000	100

2、除方正集团外的主要自然人股东介绍：

刘建先生，男，中国国籍，1987年-2001年在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所历任助理研究员、高级工程师；2001年至今在方正宽带任董事、总经理。

（二）方正国际股东情况

1、截止目前，方正国际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方正信产	16,920.6208	67.96%
2.	中新创投	4,124.4328	16.56%
3.	山海经纬	2,781.2819	11.17%
4.	方通投资	278.7250	1.12%
5.	方图投资	381.5955	1.53%
6.	集雄投资	209.5885	0.84%
7.	方来投资	203.3249	0.82%
合计		24,899.5694	100%

2、除方正信产外股东情况介绍：

(1) 中新创投

企业名称：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11月28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345号沙湖创投中心1座D区2层

法定代表人：林向红

注册资本：17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企业的直接投资，相关产业的创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管理公司的发起与管理，企业收购、兼并、重组、上市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及其相关业务；主营业务以外的其他项目投资（以上如涉及专项审批或资质的，按专项审批核定的范围经营）

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新创投100%股权，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为苏州工业园区政府下属创投公司。2013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3,548,018,087.96元，净资产为2,255,656,049.32元，总收入为298,875,501.84元，

净利润为 195,683,151.92 元。

(2) 山海经纬

企业名称：北京山海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12 月 02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2 号方正国际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周大良

注册资本：102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山海经纬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周大良	14.69%
蒋孝金	13.84%
王树东	10.44%
李强	12.14%
曹五丰	10.44%
王生	9.09%
于景龙	9.94%
程永辉	4.30%
李欣	6.03%
余兵	9.09%

该公司股东均为方正国际管理层和员工，周大良为方正国际现任首席执行官，2013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210,791,908.26 元，净资产为 119,824,992.33 元，总收入为 20,506,115.66 元，净利润为-4,902,828.49 元。

(3) 方通投资

企业名称：苏州工业园区方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11 月 1 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7-B304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延国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方通投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王延国	0.592%
胡奎	6.904%
于军	4.931%
周举纲	1.972%
陈大访	0.986%
宋 航宇	19.724%
王保华	2.959%
刘鸿	4.931%
龙武	0.986%
丑成业	1.972%
金昌军	1.972%
朱 江峰	1.972%
白 雨	1.972%
夏 建成	1.972%
王 茂盛	0.986%
应彭盛	0.986%
郭 晶	2.958%
胡钰	0.986%
高超霖	0.986%
唐德权	4.438%
李德华	1.479%
王磊	0.789%
张吉才	4.931%
叶臻臻	0.493%
刘立宇	1.479%
袁梦尤	0.986%
李悦	0.493%
杜旭明	0.986%
王国栋	0.493%
孙喆	0.493%

张学霞	0.493%
张浩	4.438%
李平立	3.945%
刘影	1.972%
潘杨	0.986%
衷水良	0.986%
赵顺	2.959%
李颖	0.986%
张建华	0.986%
何伟军	1.972%
张亚亚	0.986%
柳蔚蔚	0.197%
占江城	0.099%
徐敏	0.099%
安艳	1.085%

该公司合伙人主要是方正国际管理层及员工，2013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53,521,116.55 元，净资产为 10,693,116.55 元，总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39,406.53 元。

(4) 方图投资

企业名称：苏州工业园区方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7 月 12 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7-B301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晓冉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方图投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刘丹旭	1.26%
许正	1.26%
马宁	3.16%
陈敏敏	2.53%
潘杨	0.63%

施华	22.73%
杨承宏	6.31%
付元锋	1.26%
耿希武	1.26%
田建武	3.16%
杨涛	5.05%
彭凯	2.53%
刘立宇	16.41%
孙喆	2.53%
雷少平	1.26%
杨晓冉	1.26%
李平立	0.63%
张工会	0.63%
毋宇娜	2.53%
郭晶	6.31%
戴琳娜	1.89%
王兴文	6.94%
于军	4.42%
曾培祥	1.52%
胡斌	1.14%
刘畅	0.13%
迟连俊	1.26%

该公司合伙人主要是方正国际管理层及员工，2013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7,899,759.92 元，净资产为 7,899,759.92 元，总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8,822.88 元。

(5) 集雄投资

企业名称：苏州工业园区集雄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7 月 12 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7-B302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立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集雄投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徐立	9.20%
贾健	0.23%
沈一骏	1.15%
于敬柏	1.15%
常大鹏	2.30%
单立壮	2.30%
李均	1.15%
周举纲	2.30%
杨力	0.46%
陆振华	1.15%
张琴	0.46%
张建钢	2.30%
荆鸣	4.60%
韩云鹏	1.15%
韩一蕾	0.46%
贾雪涛	1.15%
高鹏	1.15%
李兰申	2.30%
田原录	6.90%
连刚	4.60%
刘广田	2.30%
丑成业	1.15%
张亮	4.60%
魏玺	1.15%
陈君	2.30%
刘小武	1.15%
李全心	1.15%
江波	2.30%
吕伟晔	2.30%
刘波	1.15%
黄河	1.15%
郑海燕	4.60%
陈刚	5.75%
刘晟	2.30%
王金龙	2.30%
熊剑	5.29%
王少华	1.15%
占江城	2.30%
杨卫东	1.15%
刘萧	2.30%

刘中兵	1.15%
衷水良	2.30%
韩晓磊	2.30%

该公司合伙人主要是方正国际管理层及员工，2013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4,328,410.13 元，净资产为 4,328,410.13 元，总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1,445.79 元。

(6) 方来投资

企业名称：苏州工业园区方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7 月 12 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7-B303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延国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方来投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胡雄波	1.18%
程国良	2.37%
崔杰	4.74%
陈龙	1.90%
张弘	2.37%
刘志刚	3.08%
刘华	1.18%
吴俊	1.90%
富饶	1.18%
岳桦	2.37%
黄春	1.18%
周秋连	2.37%
王国栋	0.71%
王永海	4.74%
陈静	1.18%
胡晓辉	0.71%
柳春杨	2.37%

付鹏飞	0.47%
张继文	0.47%
蒋年华	1.18%
张晓媛	4.74%
张学霞	0.71%
史继东	1.18%
李鸿烈	1.18%
王志祥	4.74%
王延国	1.18%
冯劲	1.18%
杨汉强	2.37%
赵刚	0.47%
张志荣	4.74%
陈兵	1.18%
范宝永	2.37%
焦扬	7.11%
骆峰	2.37%
李云杰	1.18%
柳明	3.55%
杨荣辉	1.18%
李培德	1.90%
赵忠华	3.55%
张伟锋	2.37%
宋德波	1.18%
葛庆生	2.37%
张书新	2.37%
叶江	1.18%

该公司合伙人主要是方正国际管理层及员工，2013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为 4,197,574.90 元，净资产为 4,197,574.90 元，总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1,844.51 元。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本公司拟收购方正宽带 100% 股权及方正国际 100% 股权。

（一）方正宽带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110000002966897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98 号中关村方正大厦 5 层 517 室

法定代表人：刘欲晓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设计、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电子元器件、文化用品、体育用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方正宽带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见本公告“三、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因为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由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改制后，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方正宽带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北京数字家园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无参股公司

成立时间	2000.12.20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 万元
股东构成	方正宽带持有 100% 股权	注册地	北京市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
主营业务	互联网宽带接入服务				

2、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方正宽带 100% 股权，该 100% 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经营与财务状况

方正宽带设立于 2001 年 7 月，在宽带接入行业专注耕耘十三年，高新技术企业，是首批获宽带驻地网试验许可证、国家工信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文化部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宽带接入服务公司，主营为公众、企业、政府提供优良的高速宽带接入和信息服务业务，覆盖产品、销售、运营和服务四大环节，在全国建立了北京、大连、长春、天津、上海、江门等分支机构，覆盖用户 400 万。方正宽带的机构接入服务除满足客户的普通上网需求外，还能满足客户在加密通信、特殊目的地访问速度及企业信息化应用等方面对接入带宽的特殊要求。方正宽带的 IDC 托管服务可为机构客户提供主机托管、资源出租、系统维护、管理服务，以及其他支撑、运营服务等。此外，方正宽带已进入 1000M 时代，推出全国首个 G 口接入产品，公司战略正基于高速宽带接入，由传统的单一宽带接入服务商转型为向家庭、社区提供高品质智慧生活增值服务的综合服务提供商，价值增值点由线缆与机器的连接，逐渐转移到人与人的连接。

根据上会事务所 2014 年 2 月 21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4)第 1826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方正宽带总资产为 807,282,406.94 元，净资产为 200,274,042.42 元，总收入为 386,968,986.79 元，净利润为 45,837,536.84 元。

4、本公司不存在为方正宽带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方正宽带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

（二）方正国际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594400025411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328 号创意产业园 7 栋

法定代表人：方中华

注册资本：24899.5694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集成；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本公司研发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级外部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备租赁；承接各类市政工程；户外设施安装建设工程；智能候车亭建设安装工程；电子站牌建设安装工程

方正国际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见本公告“三、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截止目前，方正国际主要子公司情况：

方正国际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2 号中芯科技大厦 19 层
营业范围	
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广播电视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安徽方正北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青阳县经济开发区东河园
营业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集成；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本公司研发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包括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的经营范	

围。)

2、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方正国际 100% 股权，该 100% 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经营与财务状况

方正国际整合物联网实时信息处理、地理信息、服务总线（ESB）、流程引擎（BPM）、大数据技术，构建一套“智慧城市公共服务产品体系”；围绕智慧城市 IT 基础设施建设、智能建筑、绿色数据中心、平安城市，提供 IT 基础设施、弱电（物联网）、安防监控等三大基础设施集成服务，以互联、共享的智慧城市公共信息平台为基础，拓展智慧金融、公安、交通、媒体、城市管理等五大智慧行业应用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智慧城市实践者”。公司各行业解决方案包括，金融行业：新一代银行核心系统、金融服务平台、流程银行、电子验印、呼叫中心等；公安业务：警用地理信息平台、指挥调度、实有人口、社区警务、移动警务、部门间共享服务平台、北斗、门牌地址等；交通业务：自动售检票系统（AFC）、自动清分系统（ACC）、智能公交、道路交通管理等；城市管理业务：电子政务、电子公文、网格化社会管理、城市综合数据库、智慧社区、智慧水务、园林等；媒体业务：视频内容管理与服务、国家复合出版工程等；公司集成业务还提供各领域 IT 基础设施、弱电、安防集成，如数据中心、云计算中心、指挥中心、物联网、智能化建筑、平安城市、平安校园等集成。

根据上会事务所 2014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4)第 1782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方正国际总资产为 1,823,974,496.42 元，净资产为 278,470,432.52 元，总收入为 1,731,047,684.66 元，净利润为 -140,512,720.41 元。

方正国际于 2013 年底进行了资产及业务的重组工作，剥离出售了部分子公司及业务，被转让子公司及业务相关的资产及人员随重组转让剥离，并根据该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内部管理精简的需要淘汰了冗员。按照上会事务所出具的 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上会师报字（2014）第 2108 号）显示，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总收入	1,499,721,341.02	1,285,045,363.63
营业总成本	1,468,588,436.02	1,248,796,928.51
营业利润	31,132,905.00	36,248,435.12
利润总额	38,594,124.11	49,473,002.79
净利润	35,018,745.22	43,257,953.89

4、本公司不存在为方正国际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方正国际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

五、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一）方正宽带 100% 股权

本次交易价格以中联资产（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方正宽带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4]第 357 号）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以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报告显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方正宽带股东全部股权价值为 20,027.40 万元，评估值为 75,179.33 万元，评估增值 55,151.92 万元，增值率 275.38%。

根据《方正宽带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联评报字[2014]第 357 号）显示，经采用收益法评估，方正宽带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报表中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20,027.40 万元，评估值为 75,179.33 万元，评估增值 55,151.92 万元，增值率 275.38%。经采用市场法评估，方正宽带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报表中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20,027.40 万元，评估值为 71,236.60 万元，评估增值 51,209.20 万元，增值率为 255.70%。采用收益法得出的方正宽带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5,179.33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71,236.60 万元

高3,942.73万元，高5.53%。

收益法评估时，方正宽带是基于存量资产考虑适当的资本性支出，对未来经营和盈利状况的稳健预测进行的，同时，企业虽属重资产企业，但涉及行业许可，准入门槛较高，从价值实现角度来看，资金支持、技术资源、销售网络、客户关系、人力资源、领导团队等方面各自发挥一定作用并存在协同效应，通过收益法能够可靠地体现以上价值单元组合对整体价值的影响，并且，收益法不易受市场波动的影响，能体现出企业自身基于未来收益的整体价值；市场法对比的三家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范围不仅仅局限于互联网宽带接入业务，还包括其他业务，业务类型更多元化，而方正宽带的互联网宽带接入业务占其业务的绝大部分，业务细分类别及规模存在差异；另外，2013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及多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我国资本市场一直处于震荡中，宽带接入行业，在2013年全年的市场表现存在波动，综合来看，可比上市公司的比准价值指标更易受市场波动、散户投资身份、投资人预期判断等因素直接影响，进而影响市场法评估结论的可靠性。因此，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结论。

方正宽带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正方正宽带净现金流量预测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及以后
收入	49,265.22	55,107.24	61,772.75	66,116.28	68,257.50	68,257.50
营业利润	5,605.44	8,031.61	10,441.40	13,308.53	15,659.73	15,413.40
净利润	6,138.93	6,814.44	8,859.03	11,291.65	13,286.54	13,077.54
扣除非正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755.95	6,814.44	8,859.03	11,291.65	13,286.54	13,077.54
净现金流量	5,743.52	14,187.49	16,486.39	19,140.71	21,357.30	15,073.95

根据上会事务所《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14)第2110号）就方正宽带出具的盈利预测显示，公司利润表2013年度实际数和2014年度预测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年实际数	2014年预测数
1、营业总收入	38,696.90	49,265.22
其中：营业收入	38,696.90	49,265.22
2、营业总成本	34,208.86	43,659.78
其中：营业成本	20,511.53	25,87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5.01	1,628.44

项目	2013 年实际数	2014 年预测数
销售费用	7,475.79	10,365.12
管理费用	3,506.88	3,911.72
财务费用	1,264.99	1,811.57
资产减值损失	144.66	72.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3、营业利润	4,488.04	5,605.44
加：营业外收入	969.10	892.40
减：营业外支出	5.3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4、利润总额	5,451.75	6,497.84
减：所得税费用	868.00	984.42
5、净利润	4,583.75	5,51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3.75	5,513.42
少数股东损益	-	-

（二）方正国际 100%股权

本次交易价格以中联资产（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于2014年5月23日出具的《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第354号）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以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报告显示，截止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方正国际股东全部股权价值（合并口径）账面价值27,847.04万元，评估值为82,333.46万元，评估增值54,486.42万元，增值率195.66%。

根据《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联评报字[2014]第354号)》显示，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方正国际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值为27,847.04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82,333.46万元，评估增值54,486.42万元，增值率195.66%。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方正国际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值为27,847.04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76,426.73万元，评估增值48,579.69万元，增值率174.45%。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2,333.46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76,426.73万元，高5,906.73万元，高7.73%。市场法评估是以评估基准日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场价值作为参照，调整测算被评估单位的市场价值。由于我国证券市场尚不成熟，同时在进行相关系数修正时，也较多地受到评估人员职业判断的影响，因此其评估结果客观性不强。方正国际属于计算机应用IT服务业，其净利润增长预期系基于方正国际各事业部对于未来经营和盈利状况的稳健预测较为稳定，采用收益法对方正国际的未来的净利润进行预测，其评估结果更为客观，也更具有说服力，故评估结果采用收益法评估值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

方正国际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方正国际净现金流量预测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稳定年
收入	164,991.73	181,490.91	208,714.54	233,760.29	261,811.52	261,811.52
营业利润	6,033.24	7,682.66	10,771.62	13,504.20	16,785.73	16,785.73
净利润	7,644.93	8,477.36	11,155.21	13,798.22	16,948.94	16,048.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44.93	8,477.36	11,155.21	13,798.22	16,948.94	16,048.19
净现金流量	10,411.06	7,576.55	8,408.95	11,246.57	13,860.38	18,418.97

根据上会事务所《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14)第 2109 号)就方正国际出具的盈利预测显示，公司利润表 2013 年度模拟数和 2014 年度预测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模拟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128,504.54	164,991.73
其中：营业收入	128,504.54	164,991.73
二、营业总成本	124,879.68	158,973.47
其中：营业成本	107,057.05	134,237.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4.68	639.69
销售费用	7,794.85	11,142.44
管理费用	6,844.93	10,699.59
财务费用	2,029.67	1,817.95
资产减值损失	628.50	43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项目	2013 年度模拟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3,624.86	6,018.26
加：营业外收入	1,322.46	1,319.93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	4,947.32	7,338.19
减：所得税费用	621.50	607.23
五、净利润	4,325.82	6,73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5.82	6,730.96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本公司与方正宽带除方正集团以外的刘建等 38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之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双方

转让方：刘建等 38 名自然人（股权比例详见本公告“三、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受让方：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所述之股权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持有方正宽带 45% 股权。

2、 转让价款及支付

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价款经转让方和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为最终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宽带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75,179.33 万元）乘以 45% 计算得出的价值。转让方中各方应取得的转让价款按照其在转让前各自持有方正国际的股权比例计算。

在交割日起 12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以现金方式支付至转让方的银行账户。

3、本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下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 本次股权转让获得受让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
- (2) 本次股权转让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且《资产评估报告》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备案；
- (3) 受让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收购取得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方正宽带 55% 股权。

(二) 本公司与方正国际除方正信产和中新创投以外的 5 名股东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之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双方

转让方一：北京山海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转让方二：苏州工业园区方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三：苏州工业园区方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四：苏州工业园区集雄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五：苏州工业园区方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以上转让方合称“转让方”，（股权比例详见本公告“三、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受让方：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所述之股权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持有方正国际 15.48% 股权。

2、 转让价款及支付

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价款经转让方和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为最终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方正国际 100% 股权评估值（暂未经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82,333.46 万元）乘以 15.48% 计算得出的价值。转让方中各方应取得的转让价款按照其在转让前各自持有方正国际的股权比例

计算。

在交割日起12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以现金方式支付至转让方的银行账户。

3、本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下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 本次股权转让获得受让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
- (2) 本次股权转让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且《资产评估报告》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备案；
- (3) 受让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收购取得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方正国际 84.52% 股权。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未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收购的方正宽带主营为公众、企业、政府提供优良的高速宽带接入和信息服务业务，在全国建立了北京、大连、长春、天津、上海、江门等分支机构，覆盖用户 400 万。方正宽带除了社区宽带接入、机构宽带介入以及 IDC 数据中心为基础和主体的业务外，逐渐探索积极拓展以智能机顶盒、路由器为入口的智能家居业务以及智慧社区业务，公司利用遍布城市各社区强大的地面营销和服务团队，将线上（网站、APP、微博、微信等）和线下（社区活动组织、社区终端推广、宣传材料发放等）宣传手段相结合，辅之用户上网行为的大数据分析，形成立体营销网络，将宽带用户与社区商圈商户、其他产品提供商精准连接，构建智慧社区生活圈。

公司本次拟收购的方正国际将以整合物联网实时信息处理、地理信息、服务总线（ESB）、流程引擎（BPM）、大数据技术，构建一套“智慧城市公共服务产品体系”；围绕智慧城市 IT 基础设施建设、智能建筑、绿色数据中心、平安城市，提供 IT 基础设施、弱电（物联网）、安防监控等三大基础设施集成服务；以互联、共享的智慧城市公共信息平台为基础，拓展智慧金融、公安、交通、媒体、城市

管理等五大智慧行业应用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智慧城市实践者”。方正国际还依托于自有 GIS、BPM、WCM、BI 产品，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信息智能终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各类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信息自动感知、及时传送、及时发布以及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将政府对社区的管理及服务包括政务服务、商务服务、民生服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互动化和协同化，实现智慧社区生态系统。

方正宽带业务和方正国际业务可以在 IT 基础设施建设、物联网部署、智慧社区建设方面形成有机、有效的协同。

若本次交易成功，本公司会形成“PCB 元器件支撑移动智能终端及通信网络---高速宽带接入支撑智能家居及智慧社区---五大行业解决方案支撑智慧城市”的业务结构，本公司将转型成为致力于“智慧城市、智慧生活”软硬件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商。

若本次交易成功，根据披露的方正宽带、方正国际盈利预测以及业绩承诺补偿措施，本公司主营业务将更具成长性，盈利能力将得到稳健提升。

八、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拟收购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及《关于拟收购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就其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书面意见认为：公司拟收购方正集团持有的方正宽带 55% 股权的关联交易及拟收购方正信产持有的方正国际 67.96% 股权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及《关于拟收购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易梅、方中华、徐文彬、千新国回避并未参与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中联资产具有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能胜任本次上述关联交易的评估工作。中联资产与公司、本次股权收购的转让方无关联关系，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关系。该评估机构在本次评估工作中保持了充分的独立性。中联资产在评估工作过程中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并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后出具评估报告，其出具的评估报告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规定执行，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机构运用的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评估公式和评估参数的选用稳健。本次评估涉及的未来收益的预测是建立在历史绩效分析、行业竞争状况分析、未来市场需求等基础上，未来收益预测具备谨慎性。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发展，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表决程序合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5、本次交易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关于交易方案及评估结果的相关批复和备案等。

九、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本公司与方正集团、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增资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7月已经完成向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资

22,500万元。

十、关联人补偿承诺

（一）关于收购方正宽带 100% 股权的利润补偿

2014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刘建等自然人股东、方正集团及方正信产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盈利补偿期间

盈利补偿期间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

（2）盈利承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产”）2014 年 5 月 23 日出具中联评报字[2014]第 357 号《方正宽带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方正宽带 100% 股权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收益法评估依据的方正宽带在盈利承诺期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4,755.95 万元、人民币 6,814.44 万元、人民币 8,859.03 万元。补偿方承诺方正宽带在盈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将不低于前述预测净利润数。若《资产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后仍按照收益法取值且收益法评估依据的预测净利润数有所调整，则前述盈利承诺将按照不低于调整后的预测净利润数作出相应调整。

（3）实际净利润数的确定

盈利承诺期的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方正科技均应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方正宽带实现的净利润数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

（4）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内，如果方正宽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对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补偿方应以支付补偿金的方式向方正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按照以下公式计算：补偿金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

润数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一已支付的补偿金数额。

补偿方在盈利承诺期内累计补偿总额不超过《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股权收购价款。

补偿方在盈利承诺期内应逐年对方正科技进行补偿，各年计算的补偿金数额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计算，即已经支付的补偿金不退还。

补偿金由补偿方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予以补偿。

（5）方正信产的承诺

如果补偿方中的相关方（“未履约方”）未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向方正科技履行补偿义务，方正信产应向方正科技支付未履约方未补偿的款项（“补偿款”），并有权在支付补偿金额后进行追偿。

（6）协议的生效

协议自各方签署、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公司与方正宽带除方正集团以外的 38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收购方正国际 100% 股权的利润补偿

2014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山海经纬、方通投资、方图投资、集雄投资、方来投资等 5 名股东的股东或合伙人周大良等自然人以及方正信产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盈利补偿期间

盈利补偿期间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

（2）盈利承诺

中联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 354 号《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方正国际 100% 股权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收益法评估依据的方正国际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6,744.93 万元，人民币 8,477.36 万元，人民币 11,155.21 万元。补偿方承诺方正国际在盈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将不低于前述预测净利润数。若该《资产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后仍按照收益法取值且收益法评估依据的预测净利润数有所调整，则前述盈利承诺将按照不低于调整后的预测净利润数作出相应调整。

（3）实际净利润数的确定

盈利承诺期的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方正科技均应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方正国际实际净利润数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

（4）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内，如果方正国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对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补偿方应以支付补偿金的方式向方正科技进行补偿，补偿金按照以下公式计算：补偿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已支付的补偿金数额。

补偿方在盈利承诺期内累计补偿总额不超过《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股权收购价款。

补偿方在盈利承诺期内应逐年对方正科技进行补偿，各年计算的补偿金数额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计算；即使该年度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大于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既往年度已经支付的补偿金亦不退还。

补偿金由补偿方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予以补偿。

（5）方正信产的承诺

如果补偿方中的相关方（“未履约方”）未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向方正科技履行补偿义务，方正信产应向方正科技支付未履约方未补偿的款项（“补偿款”），并有权在支付补偿金额后进行追偿。

（6）协议的生效

该协议自双方签署、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公司与方正国际除方正信产和中创投以外的 5 名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十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 5、方正宽带及方正国际 2013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6、方正宽带及方正国际资产评估报告
- 7、方正宽带及方正国际《股权转让协议》
- 8、方正宽带及方正国际《盈利补偿协议》
- 9、方正宽带及方正国际 2014 年盈利预测报告
- 10、方正国际 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及附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31 日